



哈尔滨金融学院
HARBIN FINANCE UNIVERSITY

哈尔滨金融学院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法林

目 录

学校概况	1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1
(二)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1
(三) 各类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	3
(四) 本科生源质量情况	3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6
(一) 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生师比、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6
(二) 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7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8
(四) 教学用房、图书、设备、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8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10
(一) 专业建设	10
(二) 课程建设	10
(三) 教材建设	11
(四) 教学改革	11
四、专业培养能力	12
(一) 学校人才培养情况	12
(二)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13
(三)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16
(四)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17
(五) 创新创业教育	18
(六) 学风管理	19
五、质量保障体系	20
(一) 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20
(二)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20
(三) 日常监控运行及规范教学行为情况	21
(四) 国家数据平台填报与分析工作	23

六、学生学习效果	23
(一) 学生学习满意度	23
(二) 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学位授予情况	23
(三) 应届本科生就业情况	23
(四) 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24
七、特色发展	25
(一) 凸显金融教育底色	25
(二) 坚持应用型本色	25
(三) 突出服务地方亮色	25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25
(一) 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需要解决的问题	25
(二) 对策	26

学校概况

哈尔滨金融学院于 2010 年开办本科，现有本科专业 25 个。学校全日制在校生 10797 人，折合在校生 10798.7 人。全校教职工 728 人，其中专任教师 427 人。现有党政单位 23 个，教学科研单位 11 个。

2023-2024 学年，学校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定不移地走内涵式高质量发展道路，进一步强化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本科人才培养目标：立足“财经类应用型本科院校”，培养基础理论扎实，实践能力强，具备创新创业意识，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金融及相关行业需要的高素质应用型本科人才，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持。

服务面向：立足龙江、服务全国。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目前，我校有 25 个本科专业，涵盖经济学、管理学、工学等 5 个学科门类，形成金融经济类和工商管理类两大核心专业群。以金融学、金融科技、金融工程、投资学、保险学、信用管理等金融学类专业为核心，辐射经济学、税收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形成相互支撑的金融经济专业集群。以会计学、审计学、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电子商务、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专业与金融经济类专业的融合渗透，形成对接金融行业需求、发挥学科交叉融合优势的工商管理专业集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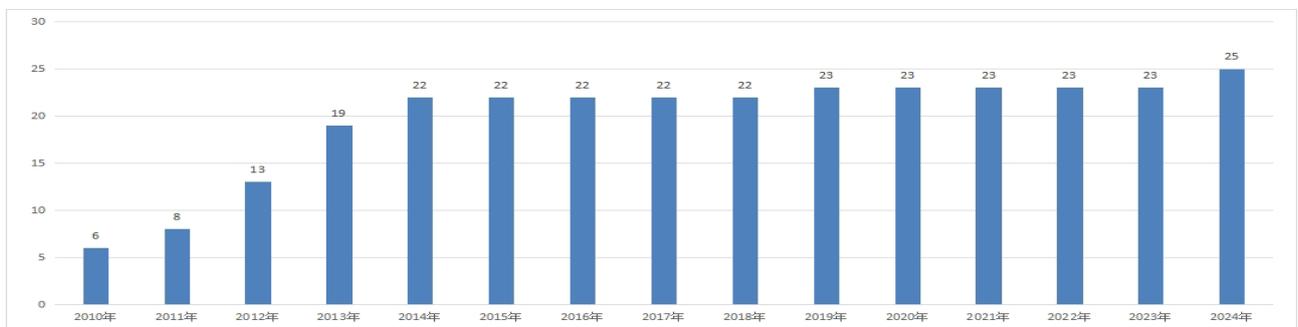


图 1 本科专业数量

金融学学科被评为“十二五”黑龙江省重点建设学科；会计学专业获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信用管理、金融学、财务管理、金融工程和保险学五个专业获批省级“一流专

业”建设点。本科专业布局结构为：法学专业 2 个占 8%，工学专业 2 个占 8%，管理类专业 10 个占 40%，经济类专业 10 个占 40%，文学专业 1 个占 4%。

表 1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序号	教学单位	学科门类	专业名称	批准年份	招生情况
1	金融与贸易学院	经济学	金融学	2010	在招
2		经济学	国际经济与贸易	2011	在招
3		经济学	信用管理	2012	在招
4		经济学	金融工程	2013	在招
5		经济学	数字经济	2024	新增
6		经济学	经济学	2014	当年停招
7	会计学院	管理学	会计学	2010	在招
8		管理学	审计学	2012	在招
9		管理学	财务管理	2010	在招
10		管理学	资产评估	2013	当年停招
11	计算机与数学学院	管理学	电子商务	2010	在招
12		工 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12	在招
13		工 学	软件工程	2014	在招
14		经济学	金融科技	2020	在招
15		管理学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013	当年停招
16	投资与保险学院	经济学	保险学	2010	在招
17		经济学	投资学	2012	在招
18	商务英语学院	文学(英语语言文学类)	商务英语	2019	在招
19	管理学院	管理学	劳动与社会保障	2013	在招
20		管理学	市场营销	2011	在招
21		经济学	税收学	2013	在招
22		管理学	人力资源管理	2014	在招
23		管理学	公共事业管理	2012	当年停招
24	文法学院	法 学	信用风险管理 with 法律 防 控	2024	新增
25		法 学	知识产权	2013	在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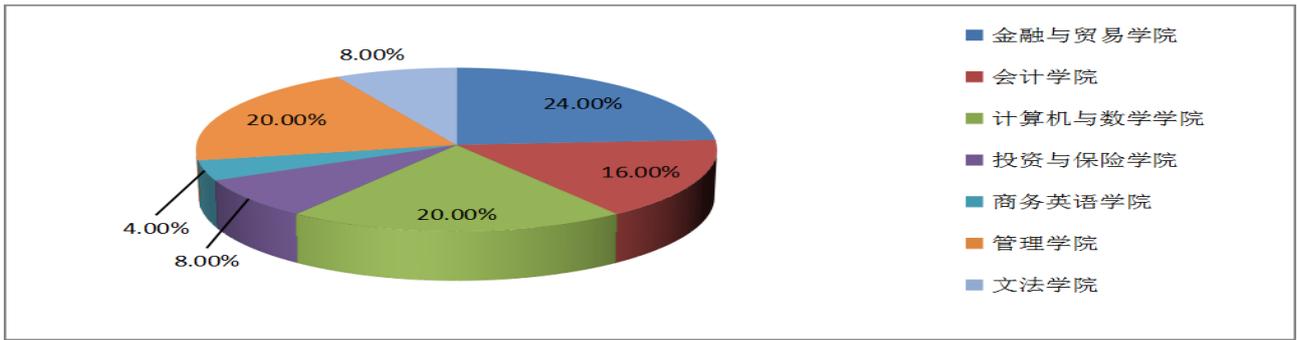


图2 本科专业分布情况

（三）各类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

截至2024年9月，我校全日制在校生10797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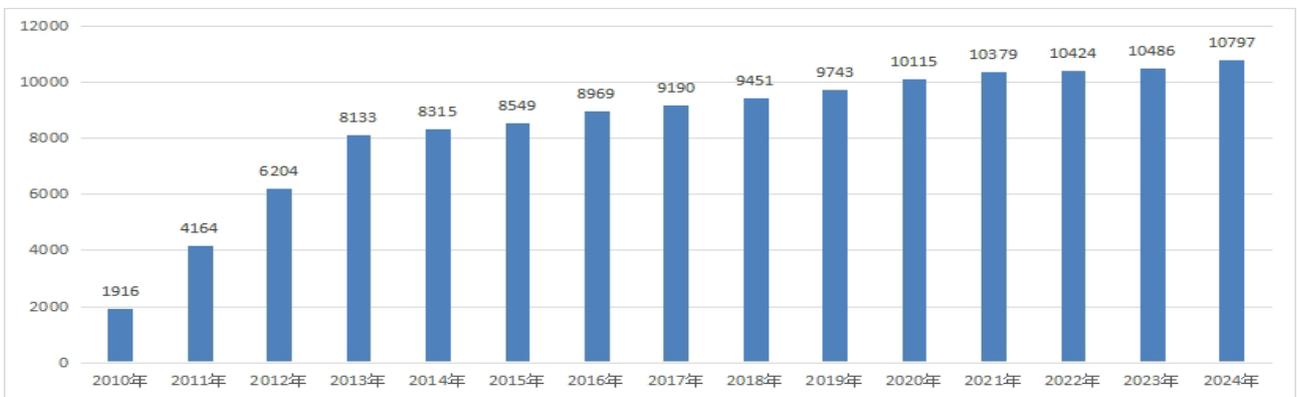


图3 本科学生数量逐年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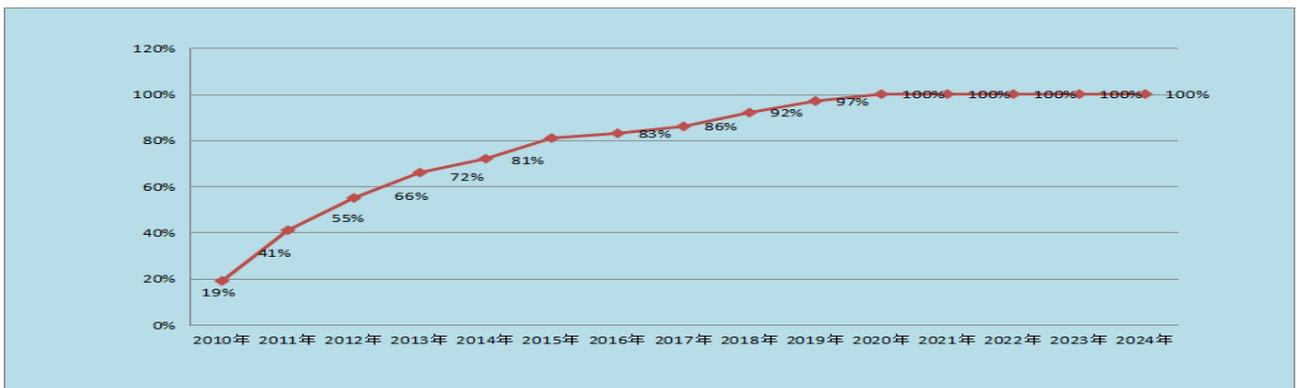


图4 本科生数量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情况

（四）本科生源质量情况

2024年，学校计划招生2600人，实际录取考生2600人，实际报到2536人。实际录取率为100.00%，实际报到率为97.54%。特殊类型招生67人，招收本省学生1451人。学校面向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其中理科招生省份11个，文科招生省份10个。

表 2 2024 年本科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 平均分数 (分)	平均分与 控制线差 值
北京市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4	434.0	490.0	56.0
天津市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10	475.0	535.1	60.1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	449.0	523.25	74.25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	448.0	534.5	86.5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12	446.0	474.7	28.7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8	418.0	508.53	90.53
内蒙古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9	381.0	453.44	72.44
内蒙古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4	360.0	445.29	85.29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8	400.0	495.78	95.78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5	368.0	517.16	149.16
吉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1	369.0	505.36	136.36
吉林省	本科批招生	理科	14	345.0	502.14	157.14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10	410.0	487.05	77.05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991	360.0	449.18	89.18
上海市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30	403.0	421.8	18.8
江苏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8	478.0	517.88	39.88
江苏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2	462.0	520.17	58.17
浙江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20	492.0	551.6	59.6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2	462.0	496.47	34.47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8	465.0	501.19	36.19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	431.0	471.0	40.0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	449.0	516.33	67.33
江西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8	463.0	512.36	49.36
江西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2	448.0	492.81	44.81
山东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35	444.0	516.6	72.6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61	428.0	496.93	68.93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78	396.0	479.44	83.44
湖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	432.0	505.75	73.75
湖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	437.0	510.83	73.83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8	438.0	490.75	52.75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2	422.0	486.83	64.83
广东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6	428.0	491.67	63.67
广东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9	442.0	502.56	60.56
广西壮族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2	400.0	455.62	55.62
广西壮族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5	371.0	437.85	66.85
海南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20	483.0	651.65	168.65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50	457.0	510.13	53.13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制线 (分)	当年录取 平均分数 (分)	平均分与 控制线差 值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80	459.0	509.02	50.02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52	442.0	500.9	58.9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8	380.0	468.26	88.26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18	480.0	474.75	-5.25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22	420.0	532.58	112.58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8	301.0	311.0	10.0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5	265.0	293.0	28.0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8	397.0	475.61	78.61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2	372.0	452.78	80.78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6	421.0	477.25	56.25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7	370.0	463.19	93.19
青海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8	411.0	433.98	22.98
青海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2	343.0	371.64	28.64
宁夏回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4	419.0	474.46	55.46
宁夏回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6	371.0	418.65	47.6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22	304.0	356.96	52.9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23	262.0	344.5	82.5
不分省份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19	341.0	361.37	20.37
不分省份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31	287.0	325.55	38.55
不分省份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17	341.0	352.81	11.81
不分省份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6	377.0	424.59	47.59
不分省份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4	370.0	430.78	60.78

2024 年我校招生分数依然维持在较高水平，仅以黑龙江省为例，本科批招生平均录取分数历史高出省控线 77.05 分，物理则高出 89.18 分，生源质量较高。

表 3 以黑龙江省为例平均录取分数高于批次最低控制线情况

年度	批次最低控制线 (分)		当年录取平均分数 (分)		平均录取分数高于 批次控制线 (分)	
	历史	物理	历史	物理	历史	物理
2024 年	410.0	360.0	487.05	449.18	77.05	89.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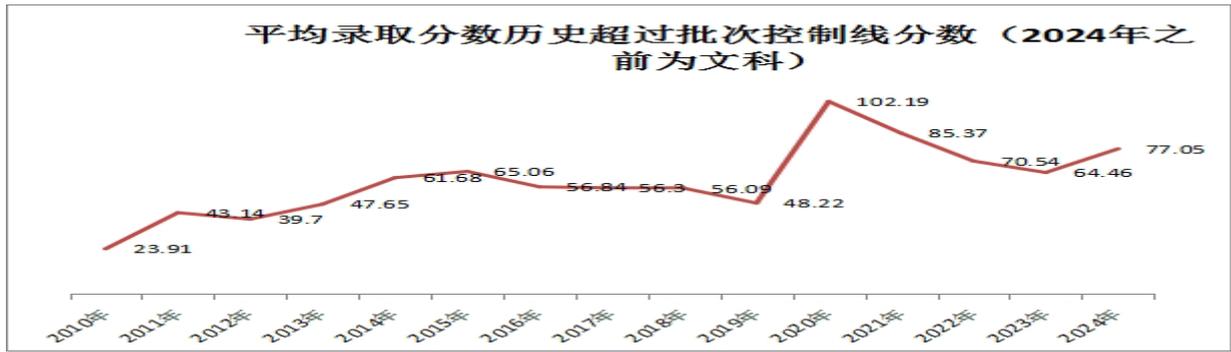


图5 以黑龙江省为例平均录取分数历史超批次控制线分数逐年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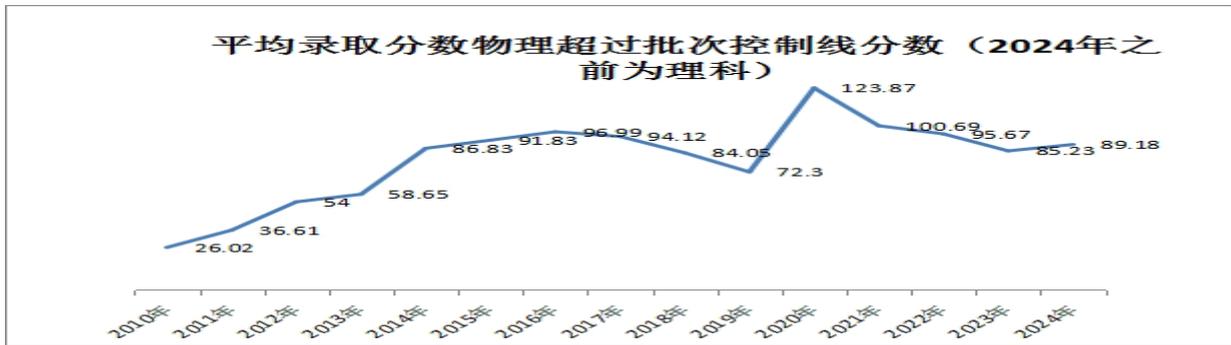


图6 以黑龙江省为例平均录取分数物理超批次控制线分数逐年变化情况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学校进一步加大师资队伍建设力度，引进各层次人才，不断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建成了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专业化教师队伍，能够满足学校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需要。培养了一批优秀的学科、专业带头人和中青年学术骨干，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和应用型本科大学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生师比、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427 人，外聘教师 186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520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0.44:1。按折合学生数 10798.7 计算，生师比为 20.77。

1. 职称结构

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132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30.91%；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199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6.60%。职称结构大体呈纺锤形，中级职称和副高级职称专任教师占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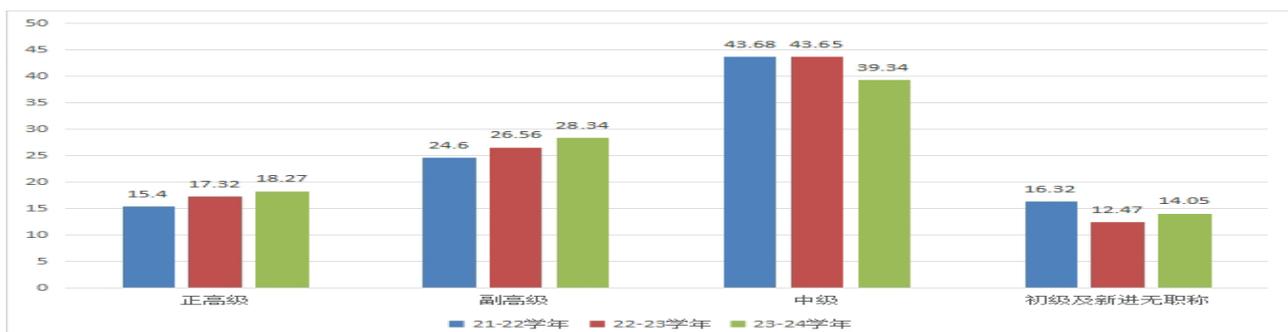


图7 近三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2. 学位结构

学校采取鼓励教师在职攻读学位和积极引进等措施提升专任教师整体学历水平。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416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97.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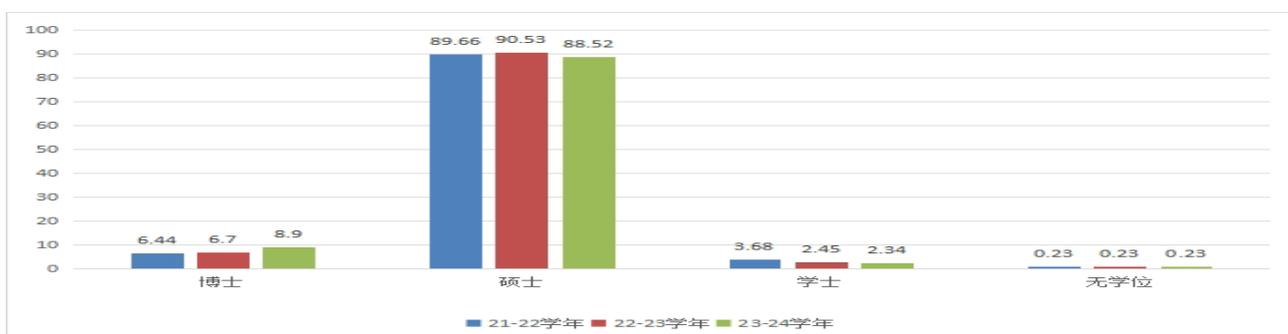


图8 近三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3. 年龄结构

学校专任教师中，36 岁至 45 岁的教师占 44.73%，中青年教师是教师队伍的主体。他们专业理论基础扎实，年富力强，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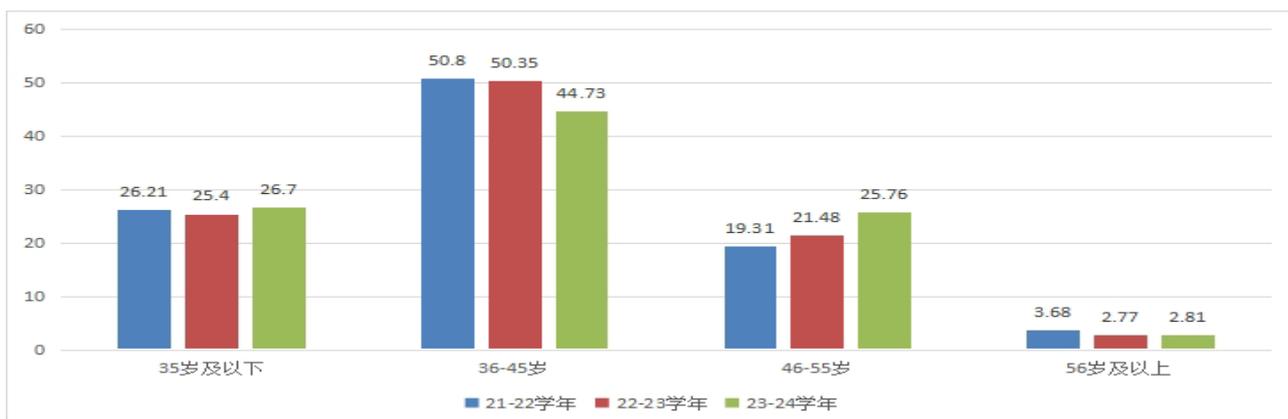


图9 近三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二) 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学校认真落实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规定了教授授课最低工作量。在教学名师的遴选和教师专业技术职称评审中十分重视教学质量评价，引导并鼓励教授、副教授把主要精力投入教学工作中来。

2023-2024 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686，占总课程门数的 59.50%；课程门次数为 1639，占开课总门次的 53.72%。

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31，占总课程门数的 28.71%；课程门次数为 638，占开课总门次的 20.91%。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24，占总课程门数的 28.10%；课程门次数为 626，占开课总门次的 20.52%。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422，占总课程门数的 36.60%；课程门次数为 1002，占开课总门次的 32.84%。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408，占总课程门数的 35.39%；课程门次数为 980，占开课总门次的 32.12%。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89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95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93.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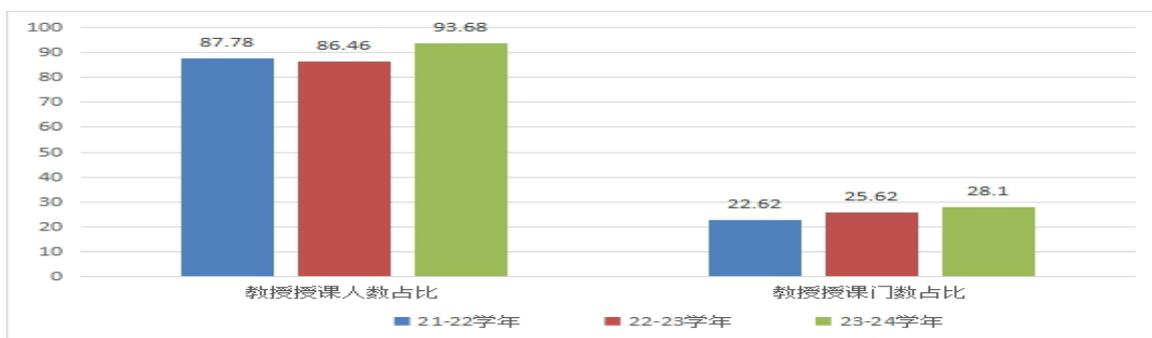


图 10 近三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

(三)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坚持教学经费优先投入、优先安排，年度财务预算优先保障教学经费需求。2023 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1999.59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276.81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84.73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1851.70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256.38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78.48 元。

表 4 近三年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万元)	1704.3	1749.98	1999.59
本科实验经费 (万元)	254.76	266.89	276.81
本科实习经费 (万元)	82.04	77.52	84.73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元)	1634.44	1668.33	1851.70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元)	244.40	254.52	256.38
生均实习经费 (元)	78.70	73.93	78.48

(四) 教学用房、图书、设备、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1. 教学用房

学校历来重视教学用房的建设与管理，保证教室、实验室、实习场所等满足教学的需

要。根据 2024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65.89 万 m²，产权占地面积为 65.89 万 m²，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30.19 万 m²。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133712.74m²，其中教室面积 50455.97m²（含智慧教室面积 864.0m²），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10773.0m²。拥有体育馆面积 16147.82m²。拥有运动场面积 55371.71m²。

按全日制在校生 10797 人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61.03（m²/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27.96（m²/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2.38（m²/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1.00（m²/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1.50（m²/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5.13（m²/生）。

表 5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658936.81	61.03
建筑面积	301905.46	27.96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33712.74	12.38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10773.0	1.00
体育馆面积	16147.82	1.50
运动场面积	55371.71	5.13

2.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0.46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0.43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69.53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6.17%。

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3018 台（套），合计总值 0.352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68 台（套），总值 1754.05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10797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3256.39 元。

学校现有实验室、实习场所 48 个，包括金融大数据实验室、云财务实验室、数字金融创新实验室、模拟法庭等，较好地满足了公共基础类的实践教学和专业技能训练的需要。今后将根据学校实践教学规模、实践教学的发展与新的实际需要，适时开展新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改造。

3.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24 年 9 月，学校拥有图书馆 1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32100.0m²，阅览室座位数 4000 个。

学校根据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学科建设的需要，按照馆藏基础和资源共建共享的要求，统筹纸质资源、数字资源和其他载体资源；保持重要文献、特色资源的完整性与连续性；注重收藏学校及有关各类型载体的教学、科研资料与成果，形成有特色的文献信息资源体系。新采购 53.37 万元纸质文献图书，拥有纸质图书 133.50 万册，当年新增 3104 册，生均纸质图书 123.63 册，流通量 5278 本，增长率 107%。加大经济类文献资源建设力度，突出金融特

色馆藏，共有经济类纸质图书 70919 种、285299 册，其中金融类 27852 种、89944 册。

数据资源总量 5992652 册，较上一年增加 375496 册；新增数据库 3 个；音视频 222777.38 小时，增长率达到 15%。电子资源访问量达到 8607874 次，比上一年增加 72094 次。

4.信息资源

学校构建了覆盖整个学校的数字化校园网络，校园网主干带宽达到 10Gbps，出口带宽 2.1Gbps。新增托管服务应用 15 个，共分配存储空间 8T，CPU 数量 130 核，内存容量 166G，分配备份空间 2.5T。满足师生通过多种不同渠道触达相同服务内容的需求。多媒体新增了 200 个多媒体扩音麦克供新入职的教师使用。数字金融创新实验室-数字金融多点触控电子沙盘及可视化分析教学设备采购项目、金融素养素质拓展竞赛管理平台、2024 年 10 门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在线巡课评价管理系统项目、大模型训练实验平台及课程资源项目、数字营销消费者数字化管理实践项目、智慧就业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在线巡课评价管理系统扩容项目、智慧教室建设项目、思创红色沙盘采购项目，基于现有信息资源的基础，保障本科教学，促进专业教师实践教学能力提升，保证实践教学效果。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截至 2024 年 8 月，学校有 25 个本科专业，涵盖经、管、文、法、工 5 个学科门类。其中金融学类专业（金融学、金融科技、金融工程、信用管理、投资学和保险学）6 个，经济学类专业（经济学、税收学、国际经济与贸易、数字经济）4 个，工商管理类专业（会计学、审计学、财务管理、资产评估、市场营销和人力资源管理）6 个，公共管理类专业（公共事业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2 个，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电子商务、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2 个，工学类专业（软件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2 个，文学类专业（商务英语）1 个，法学类专业（知识产权、信用风险管理与法律防控）2 个。

学校现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1 个，为会计学专业；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5 个，分别为金融学、金融工程、信用管理、财务管理和保险学专业。

学校一直重视专业带头人团队建设，专业带头人均具有高级职称及硕士以上学历，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5 人（占比 23.81%）、博士在读 2 人。专业带头人作为教师队伍中的骨干和中坚力量，在推动学校教育教学、科学研究以及专业建设等方面肩负着重要作用。

学校坚持做好顶层设计，主动适应新一轮数字经济革命和产业变革，紧密结合龙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着力深化专业综合改革，做强特色优势专业，优先发展新兴产业急需的应用专业，重点扶持学科交叉融合的新兴专业，改造升级优势传统专业，减招停招需求不高、特色不鲜明的专业。

（二）课程建设

学校加大课程建设力度，在丰富课程种类和数量的同时，增加适应新时期学科发展需要、

社会经济和科技发展紧密关联的实用性课程。

截至 2024 年 8 月，通过智慧树、学堂在线等平台上线的学校自主建设在线开放课程达 32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 1 门，省级一流课程 13 门。

2023-2024 学年，学校全面落实人才培养方案内容，开设本科生通识必修课、选修课和专业课共 1153 门、3051 门次。坚持 OBE 理念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相结合，继续推进课程改革，修订了全校通识选修课开课计划，删去选课率不高的课程，大力引进智慧树、雨课堂等平台的优质慕课资源，丰富通识选修课种类。

学校高度重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的开设与实施，已将课程纳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计划，设置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教研室。2023-2024 学年课程开课对象是 2021 级全校本科生、2022 级专升本学生，授课学生总计 2949 人。课程总计 48 学时，其中，理论教学 40 学时，实践教学 8 学时。课程考核方式为闭卷考试，成绩由卷面成绩和平时成绩构成。

（三）教材建设

2023-2024 学年，学校教师作为第一主编共出版教材 11 部。教材选用严格遵守《哈尔滨金融学院教材建设与选用管理办法（修订稿）》，按照人才培养方案开设的课程选用。凡是开设与马工程教材相应的课程，应把马工程教材作为指定教材统一使用。优先选用国家级规划教材、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教材。选用的教材体现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符合课程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做到教学内容的适用性。结合学科、专业的调整，加强教材的更新换代，所选教材原则上要求近三年出版。

（四）教学改革

1.加强教改项目管理与指导

学校高度重视教学改革研究工作，每年度均设立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引导广大教师积极探索适合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新模式、新方法，不断提高教师教学与研究水平，为学校集中力量打造高水平教研项目奠定良好基础。2023-2024 学年，学校省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项 16 项，其中重点项目 4 项，一般项目 12 项。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 28 项，其中重点项目 8 项，一般项目 10 项，青年项目 10 项。

2.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学校高度重视课程思政建设，通过实施课程思政“五个一”工程，开展示范项目建设，打造示范课程，进行系列专题培训。现已建设 66 个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和示范课程，其中已完成结项 52 项。2023-2024 学年，《高级财务会计》课程团队、《金融概论》课程团队、《管理学》课程团队获批黑龙江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示范课程及优秀教学团队。《英语演讲与辩论》《保险学》《国际结算》《著作权法》4 门课程获批省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至此，我校已获批 9 个省级课程思政建设示范项目和 6 个省级优秀教学案例，取得了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丰硕成果。

3.强化教学方法和教学内容改革

学校围绕社会需求、行业要求和岗位需要，不断推进教学方法改革，采用多种途径培养动手能力强、适应岗位需求、综合素质高的应用型人才。鼓励教师以应用型大学建设为目标进行教学方法和教学内容改革，修订教学大纲和教学内容，多采用案例型、辩论型、研讨型、参与型、体验型等教学方法，突出应用目标，解决实际问题。鼓励各教学单位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教学改革活动，探索尝试新的教学方式方法，改变“以课堂为中心、以教师为中心、以课本为中心”的单向一言堂式的课堂教学方式。学校现有智慧教室4间，积极推广小班化教学、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广泛使用雨课堂等教学辅助工具。组织“精彩一课”教学观摩活动、“教学名师”公开课观摩等活动，有效调动了教师进行教学方法和教学内容改革的积极性。

4.充分发挥教师发展中心职能

学校教师发展中心紧随新时代教育要求，坚持“教师为本，守正创新”的理念，扎实开展各项工作。教师发展中心制定了“四级联动、多维并行、名师引领、培赛访研、考评结合、持续改进”的工作模式，积极开展教师 and 教学团队的培优工作。努力实施青年拔尖人才培养计划、青年教师国内进修计划、青年学术骨干出国培训计划。选派中青年学术骨干到国内著名高校、知名企业和各研究机构进修学习，支持青年教师结合工作实际开展社会实践、挂职锻炼。2023-2024 学年，教师获得第十一届黑龙江省多媒体课件制作大赛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第四届黑龙江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二等奖1项、三等奖3项，黑龙江省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三等奖3项，收获的多个奖项既是参赛教师教学创新成效的体现，也是学校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师教学创新能力的集中展示。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学校人才培养情况

学校坚持社会需求和市场需求为导向，从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目标出发，以新文科、新工科建设为引领，积极推进专业链与产业链、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有机衔接，构建以学生能力为导向，“一条主线、二个坚持、三种融合、四项注重”为核心内容的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模式。学校强化学生专业实践能力培养，建立“课程实验、认知实习、毕业实习、社会实践”四位一体实践教学体系。深化教学改革，强化创新创业项目训练、学科专业竞赛等环节，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积极推进产教融合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1.坚持厚基础与强能力相结合

科学合理设置课程体系，做到知识与能力协调发展，构建高水平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将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有效融合衔接，夯实实践教学的理论基础。通过合理设置理论与实践教学课程体系，实现传授知识与能力培养相统一。

2.坚持全面发展与个性培养相结合

坚持五育并举、三全育人、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培养学生具备坚定的理想信

念、良好的人文修养、健康的身心素质、扎实的专业知识、强烈的创新意识和较强的实践能力，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强调以学生为中心，注重因材施教，为学生自主学习和研究创造条件，提供多样化的选择和途径，实现学生个性化发展。

3.坚持涂抹金融底色与突出专业特色相结合

学校具有“央行基因”，金融底蕴深厚，坚持为地方培养金融人才、服务金融行业。金融经济类专业集群和工商管理类专业集群对接金融产业链，培养商业银行、证券投资、保险、信托及资产管理等金融核心业务人才，突出专业特色。文学类、法学类与工学类专业通过与金融类专业交叉融合，开设金融特色课程，培养商业银行、证券投资、保险、信托及资产管理等金融配套业务人才，涂抹金融底色。

4.坚持 OBE 理念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相结合

学校以满足行业企业需求为导向，培养适应金融及相关行业需要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行业企业发展的需求既是基于成果导向教育理念的人才培养模式的起点又是终点，坚持 OBE 理念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相结合，既保证教育目标与结果的一致性，又增强了专业教育的适应性。坚持以学生为中心、成果导向、持续改进的 OBE 理念，明确人才培养目标，细化毕业要求，确定课程体系，改革教学方法，评价人才培养效果并反馈教学，形成循环改进、动态调整的人才培养机制。

5.坚持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

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教育全过程，构建与专业课程相融合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与创业能力，实现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发挥教学主渠道作用，使学生具备较为扎实的创新创业理论基础；拓展创新创业训练范围，大力开展第二课堂活动，融入专业实践，显隐结合、交融渗透。

（二）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1.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和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扎实推进我校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建设，进一步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力争做到以教师之强支撑学校发展。

一是完善师德师风制度体系，落实师德师风建设与考核。制定出台《哈尔滨金融学院关于落实二级教学单位师德师风建设责任的实施办法》《哈尔滨金融学院关于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实施细则》《2024 年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工作要点》及任务分解表。完成 2023 年度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考核工作。组织召开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会议暨师德师风专题工作会，全面总结 2023 年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研究部署 2024 年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相关工作，促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落实。

二是举办师德师风系列活动。开展新入职教师师德师风培训专题讲座，强化教师的学习意识、服务意识、创新意识。组织召开全校庆祝第 40 个教师节表彰大会，表彰近一年在党建

思政、教书育人、科研创新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和业绩成果的国家级、省级、校级先进集体和个人。开展新入职教师宣誓活动和献礼 30 年教龄老教师活动，弘扬教育家精神，营造尊师重教氛围。

三是组织开展 2024 年师德师风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评选出 4 个校级“师德建设先进集体”和 6 名“师德先进个人”，李滨晶老师获评“全省教育系统师德先进个人”荣誉称号。推选参评全省教育系统先进的集体和个人，其中李滨晶老师获评“全省模范教师”荣誉称号，官爽老师获评“全省优秀教师”荣誉称号。

四是通过师德师风专题网及时发布警示案例，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以案为鉴，知法、懂法、守法，并在师德师风专题网公布师德师风问题举报投诉电话和举报邮箱，接受广大教师、学生、家长及社会监督。

2.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突出价值引领

学校成立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暨“课程思政”教育教学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校长担任组长，分管宣传统战（牵头）、学生、团委、教学、科研等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成员为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团委、教务处、科研处、人事处、财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人。

制订《哈尔滨金融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通过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深化教书育人内涵，探寻各学科专业、各类课程思想政治教育的切入点，采用灵活多样的形式适时开展行之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开展课程思政建设基层工作，部署任课教师针对所授课程完成课程思政建设方案，在教学大纲和教案中增加课程思政内容设计，将思政元素有机融入教学全过程。建设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完善课程育人体系，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能力。

以校级教育教学改革专项形式启动了课程思政项目建设，每个建设课程被立项为校级重点项目，并给予经费支持。学校已经基本形成了“门门有思政、课课有特色、人人重育人”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良好局面。学校积极组织教师参加黑龙江省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竞赛，展现了教师高度的政治觉悟、深厚的学术底蕴和精湛的教学水平，在广大教师中形成了很好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开展系列课程思政专题培训，促进广大教师学习掌握先进的课程思政教学理念，推动了学校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三全育人”大格局建设。

3.优化学生工作理念设计，提升立德树人实效

不断优化学生工作理念设计，扎实实施“1136”学生工作模式，以“2259”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体系为依托，强化价值引领、规划管理服务，完善制度体系，深化队伍建设，推动学生思想引领不断取得新进展，全面提升立德树人实效。

一是多措并举提升“2259”思政育人实效。以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为核心，把握新生入学季、毕业生离校季，开展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精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期间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精神等学习宣传教育活动，发挥“金院党旗红”学工宣讲团作用，开展“以青春践行二十大”“新思想指引我成长”等主题班会活动，思政教育覆盖全体学生；强化典型引领，评选国家奖学金 12 人、国

家励志奖学金 266 人、省级优秀毕业生 58 人、省级三好学生 210 人，校级学风建设先进集体 7 个、校级学生优秀个人 520 人，校级优秀毕业生 174 人、校奖学金 3154 人，评选校级“十佳大学生”，举办优秀学生事迹宣讲会，身边榜样作用不断深化；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通过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主题教育少数民族学生读书班”“石榴花开结同心，携手共筑中国梦”等活动，覆盖少数民族学生千余人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扎实做好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加强阵地管理；网络思政渐成体系，通过“立德树人，铸魂育人”“新生微课堂”“心理微课堂”等专题，拓展思政教育广度深度，全年推送系列报道六十余期，以加强辅导员“三进”之“进网络”工作为抓手，关注思想动态、畅通交流渠道，坚持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加强网络舆情监控与舆论正向引导；持续加强典礼育人，以“第一课”和“最后一课”等重要时间节点为抓手，举办毕业典礼暨学位授予仪式、开学典礼暨军训成果汇报大会，不断深化爱国爱校教育。

二是深入推进“1345”公寓育人体系。加强“一站式学生社区管理模式”建设，制定并实施《哈尔滨金融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方案》，突出党建引领，开展文化和环境设计，设计建设党建工作室、辅导员工作室、团建工作室、心理咨询室、就业指导室等功能区；组织开展“公寓文化节”系列活动；加强寝室网格员、辅导员、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学生处负责人四级“网格化”管理，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加强突发事件处置；加强辅导员“五进”公寓工作，构建学生公寓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在规范学生日常行为和养成良好生活习惯的同时，对涵育“以诚为金 礼融天下”校训精神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三是资助育人体系进一步完善。构建“1534”资助育人体系，适时调整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等组织机构，修订完善《勤工助学工作管理办法（修订稿）》资助工作相关制度，持续加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规范运行；着力推行精准资助，完成 2568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级认定工作，差异化推进精准资助，发放国家、校奖助学金 8350 人次 10890 余万元；开展诚信教育，强化资助育人实效，利用微信公众号推送学生资助政策问答、解读，组织开展诚信、励志、感恩主题教育班会，实现全覆盖。

四是心理健康教育提质增效。完善“1125”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即构建以培养学生健康阳光心态为目标，以心理健康教育中心为平台，以各学院二级心理辅导站为依托，构建课堂教学、心理健康教育节、指导咨询、危机干预、调查研究“五位一体”心理健康教育模式；通过开设心理必修课和选修课，举办心理健康教育节系列活动，营造良好心理育人氛围；积极发挥二级心理辅导站作用，组织开展技能培训、心理主题教育活动，开展针对性心理帮扶活动等，迅速反应干预能力逐步加强；开通 24 小时心理援助热线，为 93 名学生提供线上线下心理健康指导和咨询服务，成功干预可能引发的重大心理危机事件 2 起；开展 2023 级新生心理健康状况问卷调查，建立 67 名重点关注学生档案，实施一对一帮扶政策；落实以评促建，通过黑龙江省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评审，获批省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

五是扎实推进学籍育人工作。修订《学生转专业与转学实施细则（修订稿）》《学业预

警与援助工作实施方案（修订稿）》等制度，助学学生学业发展，为帮扶四类学业预警学生夯实制度基础；二是精准做好 2874 名毕结业学生毕业资格审核、电子学历注册工作和 2838 名新生数据整理及电子注册工作，为学生办理学生证约 3100 余人次；三是为 150 余人次办理学籍异动、学历认证审核、学历证明等事项，服务育人实效提升。

六是着力打造高质量学工队伍。落实《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意见》，配合招聘专职辅导员 16 人；举办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龙江最美高校辅导员推选等活动，辅导员李慧入选“2023 年度黑龙江省辅导员年度人物”并获评“全省高校师德先进个人”，实现我校辅导员在此项评选中的新突破；挂牌成立 4 个辅导员工作室，实现校内辅导员工作室零的突破；组织开展校级辅导员系列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学生工作者科研意识和科研能力逐步提升，队伍建设得到有力加强；制订《哈尔滨金融学院辅导员年度考核（试行）》，辅导员干事创业平台搭建逐步完善。

（三）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学校专业课程体系由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两个平台构成，实践教学贯穿于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全过程。通识教育平台由通识必修课程、通识选修课程组成；专业教育平台由学科基础课程、专业必修课程、专业选修课程组成；实践教学包括课程实验、独立设置实验课程和主要实践教学环节组成。

1.通识教育平台

通识必修课程。通识必修课旨在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增强学生服务国家和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强化学生的人文素养与科学精神。通识必修课是针对学生进行政治素养、理论水平、道德品质、身体素质、基本能力培养而设立的课程，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大学外语、金融底色课程、大学语文、大学计算机、艺术素养、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体育健康、军事课程、安全教育、创新创业类课程等。通识必修课程及学分的分配由学校根据各专业的培养目标及规格统一设置。

通识选修课程。通识选修课程旨在培养学生追求真理、崇尚创新、尊重实践、弘扬理性的科学精神，心智健康、情操高尚、品格崇高的人文素养。通识选修课程由学校统一协调，充分发挥学校学科专业和课程资源的综合性优势。通识选修课程由文化与金融特色、技术与科学精神、美育与艺术素养、社会与经济发展、安全与健康教育、创新与创业教育 6 个模块组成，学生在每个模块中至少选择 1 门课程学习。

2.专业教育平台

学科基础课程。学科基础课程旨在培养学生具有科学的思维能力和坚实的理论基础，对应的是所属学科门类的核心知识领域。学科基础课程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8）》要求设置，为必修课程。学科基础课程应根据专业所依托学科的发展和实际应用的需要予以拓宽，注重增加最新的相关学科课程，同一专业类的各专业学科基础课程原则上相同。

专业必修课程。专业必修课程即专业核心课程，旨在培养学生在该专业领域内所应具备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专业必修课程对应的是该专业所属专业类的核心知识领域，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8）》有关专业核心课程、专业实验课程的设置要求，结合本专业的特色设置课程。

专业选修课程。专业选修课程旨在培养学生在该专业内的某一方向综合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专业选修课程应根据社会发展的需求，结合自身的办学特色和专业特点灵活设置。在参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8）》基础上，结合本专业优势方向设置。根据不同的专业分类通过“模块”“课程群”或“课程”的形式体现。为保证学生选课的自主性和“模块”或“课程群”内课程学习的系统性和完整性，学生须完整选择1个“模块”或者“课程群”或者多门课程进行修读。

3.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包括课程实验、独立设置实验课程和主要实践教学环节。其中主要实践教学环节包括课外科技活动、劳动综合实践、创新创业综合训练和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等组成；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主要包括军事技能训练、社会实践（社会调查）、认知实习（学年论文）、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设计）等教学环节。

（四）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学校继续深化实践教学改革，不断加大对实践教学的支持力度，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实习经费逐年增长，健全实习教学体系、规范实习安排、加强条件保障和组织管理。以教育数字化赋能大学生实习服务与管理，保证实习教学环节质量，做到实习管理精准化，通过实习实践管理平台过程管理新模式，规范化管理实习教学过程。在完善实践教学管理制度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好各类实验课、各类实习实训、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教学环节，加大本科实验室、实验教学中心、校外实习基地等实践教学条件建设力度，提高了实践教学水平。

1.实践教学与实习实训基地建设

目前，学校在校内建立了48间实验室、实训场所，校外建立了128处实习基地，满足了学生实习实训多样性的需要，同时结合实习基地条件和实习效果，对实习基地进行动态调整。搭建“课内外+校内外”结合的分层分级实践教学模式，形成了基本技能训练、专业素养训练、综合创新训练相结合的实践教学思路。实践教学安排实现全程化，学生参加专业实验实训率达100%，学生四年大学教育阶段的实践教学紧凑衔接，层次化展开，保证学生从进校开始，就能够接受由易到难、由简到繁、由浅入深的实践训练。

为深化校企合作，与深圳市思普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黑龙江嘉易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签订了实习实训基地协议，依托专业优势开展社会实践，使学生深入社会体验调查，提升实践动手能力，培养思考和创新的能力。

2.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是实践教学的重要环节，为了适应新时期教育教学工作，依据《哈

尔滨金融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哈尔滨金融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及奖励办法》《哈尔滨金融学院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修订稿）》等规章制度，规范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各环节质量标准，使毕业生的论文及答辩工作能够顺利展开。截至 2023-2024 学年度，我校已圆满完成了十一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工作，学生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切合实际，综合性强，难度和工作量适当，与实习和社会实践结合紧密。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做到一人一题、真题真做，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选择并完成毕业综合训练课题数为 2870 个，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的题目有 2049 个，占 71.39%。在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过程中，为保证指导效果与指导质量，原则上每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不超过 10 人。本学年我校共有 289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55.71%，还聘请了 47 位外聘教师担任指导老师。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8.54 人。评选出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73 篇。

（五）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持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坚持“课程、实践、平台、保障”四位一体协调推进创新创业工作。

1. 创新创业教育政策保障

学校积极构建创新创业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奖励激励机制，优化制度建设。制定出台学校《哈尔滨金融学院本科生创新创业工作奖励办法（试行）》《哈尔滨金融学院教师创新创业绩效分值一览表》《哈尔滨金融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稿）》，形成《哈尔滨金融学院本科生创新创业综合训练学分认定办法（试行）》，为创新创业工作规范运行提供制度保障。

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整合创新创业资源，成立创新创业学院统筹推进创新创业工作。形成了以教学单位为主体，各单位、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机制。

设立创新创业教育专项经费，按照生均经费 2% 的要求并及时安排到位，创新创业专项资金投入 487.98 万元，相比上一年 372.28 万元增加 31.08%。主要用于支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专业师资队伍建设和培训、资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竞赛、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配套资金支持、创新创业平台建设。

学校积极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制定《哈尔滨金融学院首届创新创业活动月实施方案》，开展集高端论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校赛、创新创业成果展、双创专题训练营、“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建设、科创讲堂讲座等系列活动为一体的活动，营造支持大学生敢想敢为、善作善成的创新创业良好生态，全力打造创新金院。

2.创新创业教育教学

学校着力建设一支专兼职结合的创新创业教师师资队伍。现有创新创业专职教师 7 名，负责讲授全校创新创业课程。设置创新创业 4 学分，其中创新创业课程 3 学分，创新创业综合训练 1 学分。创新创业课程由必修课和公共选修课构成，其中《创业基础》《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上）》《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下）》3 门为必修课，并开设创新创业实践公共选修课模块。建设创新创业导师库，聘任 51 名具有实践经验的校内外学者、专家、企业家等为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导师，调动教师参与创新创业工作的积极性。

学校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落到实处，按照《哈尔滨金融学院“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建设方案》要求，遴选 10 门“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以专创融合课程加强学生的创新创业实践能力培养，促使“专业学习+创新意识和创业精神”共同提升。

3.创新创业教育实践载体

学校强化创新创业实践，规范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过程管理。加强对项目的立项、中期检查及结项等环节把控，动员师生参与大创项目。2024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 126 项，其中，国家级 15 项，省级一般 29 项，省级指导 18 项，校级 64 项。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校赛，推选省赛 47 项，获得省赛金奖 1 项、银奖 2 项、铜奖 23 项，奖牌总数 26 项。举办“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校赛，2 项获得国家一等奖，8 项获得省级奖项。

学校发挥工信部校企协同就业创业创新示范实践基地高层次平台的引领作用，充分利用基地“金融专创融合创新创业实战平台”软件资源，部分课程对教学模式和课程考核方式进行改革。依托集职业能力提升中心、创新创业实训中心、学生一站式服务中心、创新项目孵化中心、大学生创业园 5 大功能分区于一体的众创空间，广泛组织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活动，将创新创业教育第一课堂与创新创业实践第二课堂有效贯通。

（六）学风管理

1.理念平台完善有效

进一步完善“1358”学风建设体系，以《中共哈尔滨金融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意见》为依据，做好“入学教育、过程管理、毕业指导”三阶段教育管理服务，发挥“党团引领、教学实施、学生服务、行政管理、后勤保障”等五方联动作用，落实“以校风育学风、以教风带学风、以寝风促学风、以活动引学风、以考风正学风、以管理督学风、以榜样树学风、以服务助学风”等八项措施，形成校、院两级抓学风建设工作机制，为学风建设提供组织和制度保障。

2.加强日常督导

持续抓紧抓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意见》中关于“加强诚信教育”和“严格考试管理”的落实，持续推进辅导员“三进五进”工作，特别是加强日常督学和考前专项教育引导；台账推进学纪管理，建立《哈尔滨金融学院违纪学生信息台账》，加强考试违纪学生跟踪管理和诚信教育，涵育“文明诚信，笃学致用”的优良学风。

3.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扎实有效

修订《哈尔滨金融学院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方案》，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七进”，依托“一站式”学生社区，深入班级寝室、学生军训现场、课堂食堂“一线”联系学生，全体处级干部深入对接联系班级，充分发挥党员领导干部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学风建设中的引领作用。

4.多层次开展学风建设活动

一是组织开展学风督查、主题班会、学生公寓综合管理联合检查“三个一”学风建设周活动，增强学生自主学习意识，促进良好习惯养成；二是2023-2024学年度第二学期制定并实施《2024学风建设年工作方案》，从思想政治领学风、改善“七率”育学风（课堂出勤率、考试违纪率、深入课堂率、“六必访”率、文明寝室优秀率、资格证书考试参与率、高质量就业率）、以榜样树学风三个方面深化学风建设，强化学纪管理；三是制定并实施《哈尔滨金融学院2024年主题班会工作总体安排》《2024年诚礼文化节主题活动实施方案》，深化榜样育人，开展“十佳大学生”事迹宣讲会；四是组织开展学业预警与援助工作，建立《哈尔滨金融学院学业预警学生信息台账》并定期更新，学业预警帮扶实现全覆盖，帮扶学生完成学业；五是根据《哈尔滨金融学院转专业与专业实施细则（修订稿）》相关规定，43名学生根据个人意愿转专业，进一步激发学生学习主动性和创造性，更好地发挥学生学习志趣和专长。

5.发挥学生评价机制导向作用

以综合素质测评指标体系为引领，融合第一和第二课堂，发挥评价指标体系各模块的综合测定、评价和引导作用，指标体系的指挥棒作用逐步彰显和深化；强化典型引领，进一步优化各类奖项评审程序，确保流程规范和结果公平、公正、公开，评选国家奖学金12人、国家励志奖学金266人、省级优秀毕业生58人、省级三好学生210人，校级学风建设先进集体7个、校级学生优秀个人520人，校级优秀毕业生174人、校奖学金3154人，评选校级“十佳大学生”，举办优秀学生事迹宣讲会，身边榜样作用不断深化。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教学工作，以人才培养为中心，牢固树立“教育质量是生命线”“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理念，确立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坚持“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方针，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的作用。实施“教学质量提升工程”，完善校内管理机制，构建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形成“领导重视教学、政策倾斜教学、经费支持教学、管理服务教学、质保护航教学、教师倾心教学、宣传围绕教学”的良好氛围，教学中心地位得到不断强化。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以保障人才培养质量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抓住本科教学的关键环节和主要因素，构建本

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通过统筹协调教学质量目标系统、教学质量标准系统和教学资源支持等系统之间的关系，优化资源配置，强化教学管理，达到对教学质量的全程监控，最终保障教育目标的实现。落实教师课堂教学质量、本科生试卷和毕业论文、本科专业评估与课程评估等教学评估制度；严格执行包括《哈尔滨金融学院备课环节质量标准》《哈尔滨金融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标准》《哈尔滨金融学院专业建设质量标准》《哈尔滨金融学院人才培养方案质量标准》《哈尔滨金融学院实习实训质量标准》等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落实学校各级领导干部听课制度，逐步形成多层次管理、多方位监控、多元化反馈的管理流程，完善教学信息反馈机制，促进教学质量控制形成“闭环”管理。

学校围绕人才培养目标，持续加强制度建设，着力构建科学完善的教学管理制度体系，为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供保障。2023-2024 学年制修订教学管理制度 11 项，制订《哈尔滨金融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管理办法》《哈尔滨金融学院专业数智赋能转型三年行动计划》《哈尔滨金融学院教学名师奖评选办法》《哈尔滨金融学院辅修专业管理办法》《哈尔滨金融学院产业学院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哈尔滨金融学院专业带头人管理办法》《哈尔滨金融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管理办法》《哈尔滨金融学院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高等教育部的工作方案》，修订《哈尔滨金融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试行）》《哈尔滨金融学院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稿）》《哈尔滨金融学院高水平教学奖励办法（修订稿）》。学校通过制度的制订与修订，进一步促进教学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形成保障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的长效机制。

（三）日常监控运行及规范教学行为情况

1.期初、期中、期末教学检查

把握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和影响教学质量的关键因素，加大期初、期中、期末教学检查工作力度。期初教学检查重点是教学各项准备的准备情况，期中重点检查教学保障、教学文件、教研室活动开展、听课情况及毕业论文工作开展情况，期末重点检查考试实施情况和下学期教学安排情况。通过三期检查，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全面了解教学工作运行状态，切实保障教学正常秩序，增强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

2.学生网上评教

依据《哈尔滨金融学院学生评教管理办法》，认真组织学生网上评教，结合新生入学教育对学生讲评教的讲解和动员，评教期间通过动态反馈班级评教人数，督促学生积极参加评教，认真反馈评价意见。2023-2024 学年，共有学生 11253 人次参加期末网上评教，学生对任课教师教学态度、教学水平、教学效果、课程思政等方面进行评价。两学期任课教师学生评价平均得分分别为 99.12 和 98.5，学生满意度较高。

3.学生教学信息员反馈机制

学校落实《哈尔滨金融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工作管理规定》，聘任各班学习委员为学生教学信息员，现有学生信息员 200 余人。通过钉钉群、微信群、问卷及座谈会等多种信息反

馈形式，搭建学生教学信息网。每学期通过学生信息员征集学生对任课教师的评价和意见建议，帮助教师了解学生需求，改进课堂教学。学生教学信息反馈机制已成为学校联系学生的重要渠道，在推动教风学风建设上发挥了重要作用。

4.教学督导评价

2023年10月，学校召开了教学督导工作会议，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教学督导工作，促进了教学督导队伍建设，提高了教学督导工作成效。学校教学督导通过随机听课、参加专项督导、校内检查评估等活动，对学校教学工作及教学质量进行全方位督导和监控，在规范教学活动、稳定教学秩序、指导教学环节、反馈教学信息、促进教学改革、助推教师成长、提高教学质量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2023-2024 学年度，校院两级督导共 45 人累计听课 2116 学时。校级督导听课全覆盖，充分发挥校级督导在教学监控和教学指导中的作用。

2023-2024 学年，学校开展了多媒体课件专项督导。校院两级督导深入各教学班级，对课件的设计、内容创新性、技术运用及与实际教学的融合度进行了督导。通过反馈与交流，教师们获得了宝贵的改进意见，提升了多媒体的应用水平。持续深化新教师专项督导，安排校级督导对全校近三年入职的新教师进行随机听课和个性化指导，评价与指导相结合，重在指导。督导在听课课后与教师充分交流，肯定优点，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充分发挥了教学督导对新教师的指导、帮扶作用。

5.校内检查评估

2023-2024 学年，学校督导检查了教学大纲及整改情况，聚焦 OBE 教育理念的贯彻、大纲撰写的规范性、课程思政的融入、课程对毕业要求的支撑，以及教学方法的改革等多个维度。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教学督导提出了针对性地改进建议，提升了课程教学大纲的规范性及质量。

组织校院两级督导对 2022-2023 第二学期期末试卷进行了检查评估。并在现场评估工作结束后，汇总评估总体情况，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有效增强了学校考试命题、制卷、批阅及成绩评定的整体质量。

组织校级督导对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课程教学方案进行了抽查。重点检查教学方案与新版教学大纲的契合度，考察教学组织是否充分体现学生主体、教师主导的理念，以及课程思政内容是否丰富恰当。反馈并督促整改，提升了教案撰写水平。

组织校级督导对 2023-2024 第一学期期末考试试卷分析进行了专项检查。重点关注试卷分析的完整准确、试卷成绩的综合分析及存在问题的改进措施等。提升了试卷分析质量，促进了教学质量持续改进。

组织对 2024 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进行检查评估，重点对论文质量进行综合评价。采取教学单位自检与学校抽查结合的方式。各单位汇总自查报告，制定整改措施。学校组织督导及校外专家严格抽查全校各专业论文，梳理问题并反馈，要求限期整改，确保论文质量稳步提升。

（四）国家数据平台填报与分析工作

学校将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工作纳入各部门“一把手”工程，学校主要领导亲自主抓数据填报与分析工作。对于资产使用、教师数量、经费投入、图书采购等评估重点指标统计情况向有关职能部门反馈，为编制预算和制定工作计划提供参考。将学校核心数据变动达标情况向学校主要领导反馈，为学校制定教育教学规划、改革教育教学工作和配置教育教学资源提供依据。利用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对存在的问题加以修正，保障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行的同时，进一步优化管理。逐渐形成了数据采集、数据分析、质量报告、调控改进的监控体系。

六、学生学习效果

学校高度重视学生的学习效果，认真听取在校生、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意见和建议，切实保障学生的培养质量。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

学校十分关注学生对教学的满意度，重视倾听学生的意见和建议，将学生意见建议作为改进教师教学工作的重要参考。2023-2024 学年，通过钉钉向学生信息员发放问卷，征集学生对授课教师的评价及意见建议。根据反馈意见可知，学生对教师授课整体满意度高，两个学期学生评教优良率均为 100%。

（二）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学位授予情况

2024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2874 人，实际毕业人数 2830 人，毕业率为 98.47%，学位授予率为 100.00%。

（三）应届本科生就业情况

2024 届毕业生的就业形势继续保持了“三增一降”的良好态势，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稳中有升。学校 2024 届毕业生 2830 人，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落实就业 2461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 86.96%，同比增长 0.92%。升学 122 人，其中考研升学 92 人，出国出境深造 30 人，升学率 4.31%，同比增长 0.97%。

学校充分发挥校园招聘的主渠道作用，主动邀请省内用人单位来校举办留省就业专场招聘会、双选会等，营造留省就业良好氛围，促进毕业生留省就业见实效。2024 届毕业生留省就业 1177 人，留省就业率 50.43%，同比增长 2.32%。

学校注重政策宣传，强化教育引导，2024 届毕业生政策性就业有所提升。参加国家和地方基层就业项目 107 人，比 2023 届增长 36 人。

学校充分挖掘校友资源，密切联系，增进合作，校友助力就业形势持续向好。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企业，占 69.72%，特别是在当前严峻的就业形势下，学校进入国企工作的

毕业生仍多达 590 人。525 人从事金融行业，其中有 475 人进入传统银行业，占 90.48%，所学专业与就业行业对口率较高。

表 6 2024 届分专业毕业生去向落实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
120202	市场营销	96	86	89.58
120204	财务管理	182	163	89.56
120206	人力资源管理	93	81	87.10
120207	审计学	187	170	90.91
120208	资产评估	89	68	76.40
120401	公共事业管理	43	40	93.02
120403	劳动与社会保障	42	36	85.71
120801	电子商务	122	111	90.98
020101	经济学	87	72	82.76
020202	税收学	90	72	80.00
020301K	金融学	187	159	85.03
020301KH	金融学（合作办学）	97	88	90.72
020302	金融工程	93	81	87.10
020303	保险学	128	113	88.28
020304	投资学	111	94	84.68
020306T	信用管理	84	76	90.48
020310T	金融科技	41	34	82.93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90	80	88.89
030102T	知识产权	174	147	84.48
050262	商务英语	198	172	86.87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15	102	88.70
080902	软件工程	85	73	85.88
120203K	会计学	396	343	86.62
全校整体	/	2830	2461	86.96

（四）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2024 年 4 月至 8 月，学校领导亲自带队，共面向 201 家用人单位开展访企拓岗、调研交流活动，了解企业用人需求，听取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工作能力表现及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建议。

用人单位普遍认为：学校毕业生基础理论扎实，工作认真勤奋，实践动手能力强，新知识接受能力、观察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和团队合作意识得到了充分认可。金融行业的用人单位反映，学校学生工作作风踏实、业务上手快、专业技能强。学校的人才培养工作赢得了毕业生及用人单位的广泛好评，形成较强的社会辐射效应，社会认可度越来越高，高考分数和生源质量稳步提升。

七、特色发展

学校始终坚持和传承应用型人才培养定位，学科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建设、校园建设、信息化校园建设科学合理，符合学校发展实际，突出办学特色，具有科学性和前瞻性。

（一）凸显金融教育底色

学校始终以为地方培养金融人才为己任，“央行基因”决定学校积淀了深厚的金融行业背景和鲜明的学科专业特色及优势；学校紧密结合龙江发展、行业需求现状，为龙江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培养大批落地人才，毕业生留省工作，遍布银行业、保险业、证券业等金融领域。

（二）坚持应用型本色

建立健全产学研合作教育运行和管理机制，出台《产学研合作教育实施办法》，推动与政府、行业、企业开展全方位紧密合作，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构建课程体系、共同编写实用教材、共同建设实习实训基地、共同建设“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共同实施培养过程、共同开发项目、共同评价培养质量；围绕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努力打造以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为主体，以行业协同、学校教学为两翼的产教深度融合多元协同育人模式。

（三）突出服务地方亮色

以需求为导向，发挥金融优势，打造特色服务品牌，主动面向经济社会发展和金融行业开展研究，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开展横向课题研究，提升龙江金融业重大问题研究实力和咨询服务水平；依托行业背景优势，为行业企业发展提供金融智力支持，开展学术交流，举办业务知识培训、金融知识科普宣传活动；发挥学科专业优势，教师积极投身于社会服务活动，开展有关金融政策法规解读，担任龙江行业专家，入选金融领域专家库；学报《金融理论与教学》是全国创刊较早的金融类学术期刊，作为全国金融领域学者学术交流的阵地，提升了学校品牌价值、学术地位和社会影响力。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需要解决的问题

1.跨学科交叉的新型专业建设有待持续加强

学校现有涵盖经、管、文、法、工 5 个学科门类 25 个本科专业，其中，近五年设置的新专业为 4 个，2019 年设置的商务英语专业、2020 年设置的金融科技专业、2024 年新设置的数字经济和信用风险管理与法律防控专业。其余 21 个专业设立于 2014 年以前，多为传统专业。相较于整体专业数量，新专业的占比仍然较低，社会急需和交叉新型专业数量相对不足。

2. 优质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数量不足

截至 2024 年 8 月，学校已经自主开发了合计 32 门在线开放课程，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学校对于教育创新的重视和投入。但自建的在线开放课程数量和质量仍不能完全满足学生学习和教师教学需要。同时，部分在线开放课程的质量仍有待提升，主要体现在课程内容的设计、教学方法的运用、学习资源的丰富程度以及学习效果的评估等方面。

（二）对策

1. 调整优化专业布局，推进数字化改造专业

积极调整和优化专业结构，增设更多与社会需求紧密相关、具有前瞻性和创新性的专业。以《学院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实施方案》和《学院专业数智赋能转型三年行动计划》为抓手，坚持顶层设计、扶优扶特扶新，主动适应新一轮数字经济革命和产业变革，紧密结合龙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着力深化专业综合改革，做大做强特色优势专业，优先发展新兴产业急需的应用专业，建设一批学科交叉融合的专业，改造升级优势传统专业，减招停招培养质量不高、特色不鲜明的专业。

2. 加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力度，丰富课程资源

通过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引入先进教育技术，鼓励教师团队积极参与在线课程设计与开发。由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深厚学科背景的教师领衔，结合教育技术专家的支持，共同打造高质量的在线开放课程，推出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在线开放课程。增加在线开放课程项目的资金投入，注重课程内容的研发、教学平台的维护与升级以及优质教学资源的引进。加强课程评估与反馈机制，通过学生评价、同行评审等方式，对在线开放课程进行持续优化和改进，确保课程资源丰富、符合教学需求。